

关于中东的项目^④

中东局势

决 定

1989年1月30日,安理会第2843次会议讨论题为“中东局势:秘书长关于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的报告(S/20416和Add.1和2)”的项目。^⑤

1989年1月30日 第630(1989)号决议

安全理事会,

回顾其1978年3月19日第425(1978)和第426(1978)、1982年2月25日第501(1982)、1982年6月5日第508(1982)、1982年6月6日第509(1982)和1982年9月17日第520(1982)号决议以及所有关于黎巴嫩局势的决议,

研究了1989年1月24日和27日秘书长关于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的报告^⑥,并注意到其中表示的意见,

注意到1989年1月19日黎巴嫩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⑦

应黎巴嫩政府的请求,

1. **决定**将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目前的任务期限暂时再延长六个月,至1989年7月31日止;

^④安理会在1967年、1968年、1969年、1970年、1971年、1972年、1973年、1974年、1975年、1976年、1977年、1978年、1979年、1980年、1981年、1982年、1983年、1984年、1985年、1986年、1987年和1988年也曾通过关于这个问题的决议或决定。

^⑤见《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第四十四年,1989年1月、2月和3月份补编》。

^⑥同上, S/20416和Add.1和2号文件。

^⑦同上, S/20410号文件。

2. **重申**坚决支持黎巴嫩在其国际公认疆界内的领土完整、主权和独立;

3. **再次强调**1978年3月19日秘书长的报告^⑧中所述并经第426(1978)号决议核可的联黎部队职权范围和总指导方针,并呼吁所有有关各方同联黎部队通力合作,使其能充分执行任务;

4. **重申**联黎部队应充分执行第425(1978)、426(1978)号决议及所有其他有关决议给它规定的任务;

5. **请**秘书长继续同黎巴嫩政府及其他直接有关各方就本决议的执行问题进行协商,并就此事向安全理事会提出报告。

第2843次会议一致通过。

决 定

1989年3月31日,安理会第2851次会议讨论题为“中东局势”的项目。

在同次会议上,安理会主席代表安理会成员发表声明如下:^⑨

“安全理事会成员对黎巴嫩局势近来日益恶化表示严重关切,该局势造成了许多平民伤亡和重大的物质损害。

“鉴于这种局势对该区域和平、安全与稳定造成的威胁,安理会成员鼓励并支持目前为设法和平解决黎巴嫩危机而作出的一切努力,特别是由

^⑧《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第三十三年,1978年1月、2月和3月份补编》, S/12611号文件。

^⑨S/20554。